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黃妙真

電話：05-3620800#110

電子信箱：ni10216@cyepb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綜字第10902411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6X8AHC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環境教育設施場所，各場域皆擁有豐富的人文與自然資源及在地特色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府109年10月26日新北府環規字第10920173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類型多元，包括自然/生態教育中心、農場、風景區、水資源及濕地、社會參與、博物館及環保/節能設施等，請協助轉知及運用。
- 三、檢附15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課程表及宣導單供參，亦可至該市官方網站/環境教育/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嘉義縣環境保護局除外)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公立高中職學校(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除外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縣環境保護局

